附件1：

**企业会计准则最新解释及企业数据资源**

**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解读专题培训班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总会计师协会

联合主办单位：海南省总会计师协会

二、培训时间、地点安排

| **培训期次** | **培训时间** | **培训地点** |
| --- | --- | --- |
| 第一期 | 2024年4月8日-4月12日 （4月8日报到） | 海南·三亚 |
| 第二期 | 2024年6月17日-6月21日 （6月17日报到） | 海南·三亚 |

三、培训专题安排

**模块一：《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解读**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模块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解读**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模块三：企业会计准则执行中的难点热点问题**

1.长期股权投资的难点问题解析与案例分析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主要变化

（2）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3）投资日以后的后续计量

（4）成本法和权益法转换

2.资产减值的难点问题解析与案例分析

（1）资产减值准备的特点

（2）减值准备在实际运用中存在的问题

3.企业合并与合并报表重难点问题解析与案例分析

（1）同一控制下的吸收/控股合并案例分析

（2）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控股合并案例分析

（3）企业合并披露

**模块四：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1.制定《暂行规定》的背景

2.制定《暂行规定》主要遵循原则

3.《暂行规定》的主要内容

4.企业在贯彻实施《暂行规定》时需注意事项

**模块五：会计人员职业道德**

1.《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解读

2.违反职业道德的具体表现及案例

3.新时代背景下推进会计职业道德的意义

注：如遇不可抗拒因素，可能调整个别授课老师及课程内容，课程以最终课表为准。

四、培训对象

企业财务总监、财务经理、财务主管及财务人员、审计人员，相关管理人员。

五、培训师资

高等院校有关教授、政府机关、企业界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丰富践经验的专家学者等。

六、培训费用

培训班费用为每人2900元；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参训人员于培训班开班前十天将培训费汇入以下银行账号，将银行汇款凭证传真至0898-68583909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hncfo2003@163.com以便开具发票。

汇款方式：户 名：海南省总会计师协会

开户行：农行海口财政大厦支行

账 号：21106001040000532

七、培训方式

培训采取集中面授、专家解难答疑、案例教学等方式相结合。

八、培训证书

参训学员完成规定课程，可在培训班结束后登录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官网（www.cacfo.com），进入“培训工作”或“公共服务”栏目，点击“培训证书”，输入本人“姓名+手机号+身份证号”，即可下载打印电子《培训结业证书》。

九、报名方式

各有关单位收到文件后请动员符合条件人员参加培训，并汇总参训人员报名表，报送海南省总会计师协会，海南省总会计师协会将于培训班开班前七天通知参训人员报到的详细地点、乘车路线及有关事项。

联系人：吴清波 13637682226（微信同步）

陆老师 18976648471（微信同步）

咨询电话：0898-68531504、66218471

010-88191871（中总协培训部）

传真号码：0898-68583909

海南省总会计师协会邮箱：hncfo2003@163.com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D座704房。